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RTGO HOLDINGS LIMITED

雅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13)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未經審核年度業績公告**

業績概覽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本集團的收益約為人民幣88.0百萬元(二零二零年：約人民幣73.9百萬元)，增加19.1%或約人民幣14.1百萬元。
- 本集團的除稅前虧損約人民幣416.2百萬元(二零二零年：約人民幣232.4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83.8百萬元。
- 本集團的淨虧損為約人民幣417.9百萬元(二零二零年：約人民幣230.4百萬元)。
-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為人民幣9.8分(二零二零年：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約人民幣6.5分)。

雅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本公司二零二一年之未經審核年度業績已經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並獲董事會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批准。

由於本公告「審閱未經審核全年業績」一段所闡述原因，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的審核程序尚未完成。

財務資料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經重列)
收益	3, 4	87,976	73,891
銷售成本		<u>(66,068)</u>	<u>(60,548)</u>
毛利		21,908	13,343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22,369	20,838
銷售及分銷開支		(2,516)	(2,940)
行政開支		(61,592)	(55,017)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減值虧損	6	(9,073)	(21,289)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 其他資產減值虧損	6	(1,585)	(1,277)
商譽減值虧損	6	-	(2,096)
投資物業減值虧損	6	(8,915)	(36,667)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6	(4,350)	(22,900)
使用權資產減值虧損	6	-	(15,195)
其他開支		(4,753)	(12,285)
出售附屬公司虧損	6	(3,749)	-
財務成本	5	(45,777)	(55,891)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14	<u>(318,174)</u>	<u>(41,044)</u>
除稅前虧損	6	(416,207)	(232,420)
所得稅(開支)/抵免	7	<u>(1,686)</u>	<u>2,024</u>
年內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u>(417,893)</u>	<u>(230,396)</u>
以下各項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417,778)	(230,236)
非控股權益		<u>(115)</u>	<u>(160)</u>
		<u>(417,893)</u>	<u>(230,396)</u>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 每股虧損：			
一基本及攤薄	9	<u>人民幣(0.098)元</u>	<u>人民幣(0.065)元</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452,379	411,926
投資物業	11	21,323	247,478
使用權資產	12	289,107	284,844
無形資產	13	662,325	662,550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14	93,941	322,095
預付墊款	15	–	22,621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18	4,430	4,641
遞延稅項資產		924	6,694
受限制存款	19	561	146
		<u>1,524,990</u>	<u>1,962,995</u>
非流動資產總額			
流動資產			
存貨	16	59,855	57,193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7	26,424	60,641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18	89,598	69,918
現金及銀行結餘	19	37,984	19,761
		<u>213,861</u>	<u>207,513</u>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別資產	20	–	80,221
		<u>213,861</u>	<u>287,734</u>
流動資產總額			

	附註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21	16,380	35,074
合約責任	22	2,571	6,11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3	117,273	90,617
應付稅項		21,328	23,042
租賃負債	12	1,117	5,150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24	23,880	33,867
		<u>182,549</u>	<u>193,866</u>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類別的負債	20	–	4,315
		<u>182,549</u>	<u>198,181</u>
流動負債總額		<u>182,549</u>	<u>198,181</u>
流動資產淨額		<u>31,312</u>	<u>89,553</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556,302</u>	<u>2,052,548</u>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24	261,340	350,873
遞延稅項負債		8,291	8,081
遞延收入	25	4,429	4,640
租賃負債	12	772	23,149
復墾撥備	26	18,237	17,157
		<u>293,069</u>	<u>403,900</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293,069</u>	<u>403,900</u>
資產淨額		<u>1,263,233</u>	<u>1,648,648</u>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27	37,063	34,274
儲備		1,132,946	1,521,035
		<u>1,170,009</u>	<u>1,555,309</u>
非控股權益		<u>93,224</u>	<u>93,339</u>
權益總額		<u>1,263,233</u>	<u>1,648,648</u>

附註：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雅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乃一間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德輔道中188號金龍中心13樓1302室。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於年內主要從事大理石開採、加工及銷售、倉儲及物流業務。

董事認為，本公司並無直接控股公司或最終控股公司，亦無公司可對本公司行使重大影響力。

2.1 編製基準

該等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獲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批准的準則及詮釋、獲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批准且仍然生效的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常務詮釋委員會的詮釋。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於各報告期末以公平值計量的若干物業及金融工具除外，誠如以下載列之會計政策所說明者。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別按其賬面值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之較低者列賬。該等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除另有指明外，所有數值已四捨五入至最接近的千位數。

2.2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布並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之下列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以編製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	<i>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i>
第3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國際	
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	<i>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之後與COVID-19 相關之租金優惠(提前採納)</i>

此外，本集團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委員會」)於二零二一年六月頒布之議程決定，其澄清實體在釐定存貨可變現淨值時應將成本列為「進行銷售所需之估計成本」。

除下文所述者外，於本年度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以後對提早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Covid-19相關之租金優惠之影響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提早應用該修訂。該修訂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第46A段所提供可行權宜方法之可用期延長一年，以至可行權宜方法適用於租金優惠，即任何減免之租賃付款只影響原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到期之付款，前提是該權宜方法之其他應用條件得到滿足。

應用此項修訂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狀況及表現並無重大影響。

2.3 已頒布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布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及相關修訂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本	引用概念框架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第2號之修訂本	會計政策披露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於作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訂本	虧損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18年至2020年的年度改進 ¹

¹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在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文所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新訂及經修訂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所有其他新訂及經修訂將不會對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於可見未來構成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引用概念框架

該等修訂：

- 更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中之引用，使其引用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二零一八年三月頒布之財務報告概念框架(「概念框架」)，而不是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編制及列報之財務報表框架(於二零一零年九月頒布之財務報告概念框架所取代)；

- 並就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或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1號徵費範圍內之交易及其他事件，收購方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或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1號，而非概念框架，以識別其於業務合併中承擔之負債；及
- 並加入一項明確聲明，即收購方不會確認於業務合併中收購之或然資產。

本集團將對收購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的業務合併前瞻應用該等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流動或非流動負債分類

該等修訂就評估遞延結算權利提供澄清及額外指引，以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遞延結算權利由報告日期起計最少十二個月，其如下：

- 指定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應基於現有權利報告期末時確認。具體而言，該等修訂釐清：
 - (i) 分類不應受管理層意圖或預期於12個月內清償負債所影響；及
 - (ii) 倘權利須以遵守契諾為條件，則倘條件於報告期末獲達成，即使貸方直至日後未有測試是否遵守有關條件，該權利亦存在；及
- 澄清倘負債有條款，而有關條款可於對手方選擇時導致透過轉讓實體本身之股本工具結算，則該等條款僅於實體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列報，將購股權單獨確認為股本工具時不影響其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根據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未償還負債，應用該等修訂將不會導致本集團負債重新分類。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二零一八至二零二零年年度改進

年度改進對以下準則進行了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該修訂澄清，為評估在「10%」標準下對原訂金融負債條款的修訂是否構成實質性修訂，借款人僅包括在借款人與貸款人之間已支付或收取的費用，包括由借款人或貸款人代表對方支付或接收的費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附示例第13號的修訂從示例中刪除了出租人為租賃物業裝修而作出補償說明，以消除任何潛在之混淆。

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農業

該修訂刪除了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第22段中關於使用現值技術計量生物資產的公平值時撇除稅收現金流量的要求，從而確保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的要求相一致。

預期應用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造成重大影響。

3.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目的而言，本集團根據其產品及服務，組織其業務單位，並擁有兩個(二零二零年：兩個)可呈報持續經營分部如下：

- (a) 大理石產品分部生產主要用於進一步加工或貿易的大理石產品及碳酸鈣產品；及
- (b) 從事商品貿易業務、貨運、倉儲及物流業務的其他分部。

管理層會單獨監察本集團經營分部業績以作出有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決定。分部表現根據可呈報分部溢利／虧損(即以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計量)予以評估。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與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一貫計量，惟利息收入、外匯收益、非租賃相關的財務成本以及總辦事處及企業費用均不計入計量內。

分部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受限制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及其他未分配總辦事處及企業資產，原因是該等資產按組合基準管理。

分部負債不包括應付稅項、遞延稅項負債及其他未分配總辦事處及企業負債，原因是該等負債乃按組合基準管理。

分部間銷售及轉讓參照根據當時現行市價向第三方作出的銷售所採用的售價進行交易。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大理石產品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其他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益(附註4)	86,314	1,662	87,976
分部業績	(12,530)	(5,380)	(17,910)
對賬：			
利息收入			43
匯兌虧損淨額			(154)
財務成本(租賃負債利息除外)			(45,529)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u>(352,657)</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除稅前虧損			(416,207)
分部資產	1,518,963	84,159	1,603,122
對賬：			
遞延稅項資產			924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37,964
受限制存款			581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u>96,260</u>
總資產			<u><u>1,738,851</u></u>
分部負債	433,826	817	434,643
對賬：			
應付稅項			21,328
遞延稅項負債			8,291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u>11,356</u>
總負債			<u><u>475,618</u></u>
其他分部資料			
計量分部損益或分部資產所包括的款項：			
折舊及攤銷	36,172	772	36,944
於損益表中確認之減值虧損淨額 [#]	19,737	4,186	23,923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318,174	-	318,174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93,941	-	93,941
資本開支*	<u>53,562</u>	<u>-</u>	<u>53,562</u>

* 資本開支包括物業、廠房和設備及無形資產添置。

[#] 計入分部業績的減值虧損。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大理石產品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經重列)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經重列)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經重列)
分部收益	70,630	3,261	73,891
分部業績	(104,631)	(22,291)	(126,922)
對賬：			
利息收入			542
匯兌虧損淨額			(2)
財務成本(租賃負債利息除外)			(54,139)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u>(51,899)</u>
除稅前虧損			(232,420)
分部資產	1,649,738	81,157	1,730,895
對賬：			
遞延稅項資產			6,694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9,846
受限制存款			251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u>493,043</u>
總資產			<u><u>2,250,729</u></u>
分部負債	566,643	335	566,978
對賬：			
應付稅項			23,042
遞延稅項負債			<u>12,061</u>
總負債			<u><u>602,081</u></u>
其他分部資料			
計量分部損益或分部資產所包括的款項：			
折舊及攤銷	37,092	1,934	39,026
於損益表中確認之減值虧損淨額 [#]	74,532	24,892	99,424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41,044	–	41,044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322,095	–	322,095
資本開支*	<u>114,270</u>	<u>100</u>	<u>114,370</u>

* 資本開支包括物業、廠房和設備及無形資產添置。

[#] 計入分部業績的減值虧損。

地區資料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各年之所有外部收益歸屬於位於本集團經營實體的住所地中國的客戶。

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主要位於中國。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來自各主要客戶的收益(佔總收益的10%或以上)載列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客戶A(大理石產品分部)	不適用*	13,189
客戶B(大理石產品分部)	不適用*	7,812
客戶C(大理石產品分部)	<u>15,808</u>	<u>不適用</u>

* 相應收益貢獻本集團總收益不超過10%。

4.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益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經重列)
客戶合約收益	<u>87,976</u>	<u>73,891</u>

客戶合約收益

(i) 收益分類資料

分部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經重列)
貨品或服務類別		
銷售大理石產品	86,314	70,630
提供倉儲及物流服務	<u>1,662</u>	<u>3,261</u>
客戶合約收益總額	<u>87,976</u>	<u>73,891</u>

地區市場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所有外部收益均來自中國內地的客戶。

收益確認時間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經重列)
於某個時間點轉讓的貨品	86,314	70,630
於期間內提供服務	<u>1,662</u>	<u>3,261</u>
	<u>87,976</u>	<u>73,891</u>

下表列示於本報告期間確認且計入報告期初合約負債的收益金額：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所確認及計入報告期初合約負債的收益：		
銷售大理石產品	<u>6,116</u>	<u>4,223</u>

(ii) 履約責任

有關本集團履約責任之資料概述如下：

銷售大理石產品

履約責任於交付貨品時履行且通常於交付後六個月內支付款項。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履約責任(未履約或部分履約)預期於一年內確認。誠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允許，分配予該等未履約合約之交易價並未披露。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其他收入及收益的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經重列)
租金收入(附註6)	7,464	6,725
退還增值稅	4,612	2,371
出售使用權資產收益	804	-
出售使用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附註6)	622	-
銀行利息收入(附註6)	43	542
撥至損益的遞延收入(附註25)	211	210
政府補貼*	8,560	10,990
雜項	53	-
	<u>22,369</u>	<u>20,838</u>
其他收入及收益總額	<u>22,369</u>	<u>20,838</u>

* 並無與該等補貼有關之未達成條件或或然事項。

5.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的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銀行貸款利息	3,928	20,060
其他借款利息	40,520	33,047
撥回復墾貼現(附註26)	1,080	1,017
租賃負債利息(附註12)	249	1,752
其他	-	15
	<u>45,777</u>	<u>55,891</u>
	<u>45,777</u>	<u>55,891</u>

6.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除稅前虧損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得出：

	附註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經重列)
已售存貨成本		<u>63,095</u>	<u>60,243</u>
僱員福利開支			
工資及薪金		13,554	17,248
福利及其他利益		646	595
退休金計劃供款			
一定額供款基金		1,889	1,198
離職後福利		–	730
住房公積金		320	318
以權益結算的購股權開支		<u>10,402</u>	<u>–</u>
僱員福利開支總額		<u>26,811</u>	<u>20,089</u>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折舊	10	22,344	17,581
投資物業折舊	11	4,070	6,830
使用權資產折舊	12	10,305	12,466
無形資產攤銷	13	225	215
折舊及攤銷開支		<u>36,944</u>	<u>37,092</u>
就以下各項確認的減值虧損：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7	9,073	21,289
投資物業	11	8,915	36,667
商譽		–	2,096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18	1,585	1,277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4,350	22,900
使用權資產	12	–	15,195
已確認減值虧損總額		<u>23,923</u>	<u>99,424</u>
出售附屬公司的虧損		3,749	–
註銷附屬公司的虧損		1,033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收益淨額	4	(622)	–
未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付款		100	3,393
核數師酬金		1,200	3,200
匯兌虧損淨額		134	2
投資物業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	4	(7,464)	(6,725)
銀行利息收入	4	<u>(43)</u>	<u>(542)</u>

7. 所得稅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於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毋須繳納任何所得稅。由於本集團於年內並無在香港產生或賺取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由於江西科越獲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故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三日至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三日期間享有中國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15%。除江西科越外，根據中國所得稅規則及法規，於年內，位於中國內地的附屬公司須按應課稅溢利25%的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所得稅開支主要組成部分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經重列)
即期－中國		
年內扣除	237	51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551)	—
遞延稅項	<u>2,000</u>	<u>(2,075)</u>
	<u>1,686</u>	<u>(2,024)</u>

8. 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支付任何股息(二零二零年：無)。

9. 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的每股虧損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及於年內已發行4,245,843,066股普通股(二零二零年：3,526,761,044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由於本公司尚未行使購股權對已呈列之每股虧損金額具有反攤薄影響，故並無就攤薄對所呈列的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虧損作出調整。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辦公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採礦設施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成本：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55,365	54,302	10,561	13,251	13,236	249,082	395,797
添置	1,474	4,721	9	1,603	-	101,310	109,117
轉撥	97,896	96,745	-	-	-	(194,641)	-
出售	-	-	-	-	-	(6,181)	(6,181)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u>154,735</u>	<u>155,768</u>	<u>10,570</u>	<u>14,854</u>	<u>13,236</u>	<u>149,570</u>	<u>498,733</u>
添置	-	3,965	78	-	-	49,519	53,562
轉撥	4,280	1,882	-	-	118,000	(124,162)	-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出售集團轉撥(附註20)	14,868	34,137	892	245	-	1,160	51,302
出售	(3,360)	(18,747)	(2,478)	-	-	-	(24,585)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經審核)	<u>170,523</u>	<u>177,005</u>	<u>9,062</u>	<u>15,099</u>	<u>131,236</u>	<u>76,087</u>	<u>579,012</u>
累計折舊及減值：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11,366	29,374	9,044	6,723	620	-	57,127
年內撥備(附註6)	6,675	8,637	580	1,689	-	-	17,581
減值(附註6)	9,109	2,655	10	325	-	-	12,099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u>27,150</u>	<u>40,666</u>	<u>9,634</u>	<u>8,737</u>	<u>620</u>	<u>-</u>	<u>86,807</u>
年內撥備(附註6)	6,840	13,717	293	1,494	-	-	22,344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出售集團轉撥(附註20)	9,709	9,111	752	218	-	-	19,790
出售	(2,284)	(2,074)	(2,300)	-	-	-	(6,658)
減值(附註6)	4,350	-	-	-	-	-	4,350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經審核)	<u>45,765</u>	<u>61,420</u>	<u>8,379</u>	<u>10,449</u>	<u>620</u>	<u>-</u>	<u>126,633</u>
賬面淨值：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經審核)	<u>124,758</u>	<u>115,585</u>	<u>683</u>	<u>4,650</u>	<u>130,616</u>	<u>76,087</u>	<u>452,379</u>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u>127,585</u>	<u>115,102</u>	<u>936</u>	<u>6,117</u>	<u>12,616</u>	<u>149,570</u>	<u>411,926</u>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賬面值為人民幣零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29,329,000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作為授予本集團若干其他借款之擔保而抵押(附註24(a))。

11. 投資物業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一月一日之賬面值	247,478	290,975
出售附屬公司	(234,493)	-
年內折舊撥備(附註6)	(4,070)	(6,830)
減值(附註6)	(8,915)	(36,667)
使用權資產轉撥(附註12)	21,323	-
	<u>21,323</u>	<u>-</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	<u>21,323</u>	<u>247,478</u>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投資物業包括位於江蘇之兩處租賃土地，乃根據經營租賃出租予第三方。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投資物業包括位於上海之八處物業，其中，六處投資物業乃根據經營租賃出租予第三方及餘下兩處乃持作資本升值。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投資物業之公平值總額估計約為人民幣22,528,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257,790,000元)。估值乃由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東台市房地產土地估價有限公司作出。外部估值師的遴選標準括市場知識、聲譽、獨立性及是否合乎專業資質。投資物業於報告期末之公平值乃分類為第三級估值，倘採用重大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公平值(定義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

以下為就投資物業估值所採用的估值技術及主要輸入數據之概要：

	估值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範圍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經審核)
商用物業	市場比較法	每平方米估計價格	不適用	人民幣119,630元至 人民幣155,850元
租賃土地	市場比較法	每平方米估計價格	人民幣200元	不適用

根據市場比較法，公平值乃經參考鄰近類似物業之近期交易價格，並就可資比較物業與標的物業之間關於樓面等方面之差異作出調整。

投資物業每平方米估計價格單獨大幅上升/(下降)將導致其公平值大幅增加/(減少)。有關估值考慮投資物業整體特徵，包括位置、規模及其他因素。

確認減值虧損人民幣8,915,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36,667,000元)以撇減本集團投資物業之賬面值。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總賬面值為零(二零二零年：人民幣112,531,000元)的投資物業作為授予本集團之若干其他借款之擔保而抵押(附註24(a))。

12. 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訂有用於其業務營運的辦公室以及土地使用權的租賃合約。已提前作出一次性付款以向業主收購租賃土地，租期為15至50年，而根據該等土地租賃的條款，將不會繼續支付任何款項。辦公室的租期通常介乎2至3年。廠房的租期通常為10年。一般而言，本集團不可向本集團以外人士轉讓及分租租賃資產。

(a) 使用權資產

年內本集團使用權資產賬面值及變動如下：

	租賃土地 人民幣千元	辦公物業 人民幣千元	廠房 人民幣千元	多幅土地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258,623	5,714	-	8,220	272,557
添置					
新租賃	-	3,426	22,541	-	25,967
折舊開支(附註6)	(6,834)	(3,133)	(1,502)	(997)	(12,466)
減值(附註6)	(1,214)	-	-	-	(1,214)
	<u>250,575</u>	<u>6,007</u>	<u>21,039</u>	<u>7,223</u>	<u>284,844</u>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u>250,575</u>	<u>6,007</u>	<u>21,039</u>	<u>7,223</u>	<u>284,844</u>
添置					
新租賃	10,315	-	-	1,188	11,503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出售 集團資產轉撥	47,422	-	-	-	47,422
出售附屬公司	-	(1,995)	-	-	(1,995)
折舊開支	(7,206)	(2,092)	-	(1,007)	(10,305)
轉撥至投資物業	(21,323)	-	-	-	(21,323)
終止租賃	-	-	(21,039)	-	(21,039)
	<u>279,783</u>	<u>1,920</u>	<u>-</u>	<u>7,404</u>	<u>289,107</u>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u>279,783</u>	<u>1,920</u>	<u>-</u>	<u>7,404</u>	<u>289,107</u>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賬面值為人民幣零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253,422,000元)的使用權資產作為授予本集團若干銀行及其他借款之擔保而抵押(附註24(a))。土地使用權乃按中期租賃條款持有。

(b) 租賃負債

年內租賃負債的賬面值及變動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一月一日之賬面值	28,299	6,546
新租賃	-	25,967
年內已確認利息增幅(附註5)	249	1,752
付款	(2,680)	(5,966)
出售附屬公司	(2,136)	-
終止租賃	(21,843)	-
	<u>1,889</u>	<u>28,299</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		
分析為：		
流動部分	1,117	5,150
非流動部分	772	23,149
	<u>1,889</u>	<u>28,299</u>

(c) 於損益中確認的租賃相關款項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租賃負債利息(附註5)	1,520	1,752
使用權資產折舊開支(附註6)	10,305	12,466
使用權資產減值(附註6)	-	1,214
與餘下租期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 屆滿的短期租賃有關的開支(計入銷售成本)(附註6)	100	3,993
	<u>11,925</u>	<u>19,425</u>
於損益中確認款項總額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出租其投資物業(附註11)，包括中國內地的租賃土地(二零二零年：物業)。該等租賃條款通常要求租戶支付保證金，並根據現行市況定期調整租金。本集團於年內確認的租金收入為人民幣7,464,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6,725,000元)，有關詳情載於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未來期間根據與其租戶之不可撤銷經營租賃的應收未貼現租賃款項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一年內	1,979	8,146
一年以上但兩年以內	1,979	8,516
兩年以上但三年以內	2,177	8,516
三年以上	30,834	24,680
	<u>36,969</u>	<u>49,858</u>

13. 無形資產

	採礦權 人民幣千元	軟件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662,459	2,006	664,465
添置	5,153	-	5,153
	<u>667,612</u>	<u>2,006</u>	<u>669,618</u>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經審核)及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經審核)			
	<u>667,612</u>	<u>2,006</u>	<u>669,618</u>
累計攤銷及減值：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5,727	1,126	6,853
年內攤銷撥備(附註6)	5	210	215
	<u>5,732</u>	<u>1,336</u>	<u>7,068</u>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u>5,732</u>	<u>1,336</u>	<u>7,068</u>
年內攤銷撥備(附註6)			
	<u>15</u>	<u>210</u>	<u>225</u>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經審核)			
	<u>5,747</u>	<u>1,546</u>	<u>7,293</u>
賬面淨值：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經審核)	<u>661,865</u>	<u>460</u>	<u>662,325</u>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u>661,880</u>	<u>670</u>	<u>662,550</u>

(a)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賬面值為人民幣無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282,093,000元)之張溪礦及利川礦之採礦權已抵押作為授予本集團若干銀行及其他貸款之擔保(附註24(a))。

(b) 減值

根據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本集團每年於十二月三十一日對各現金產生單位進行評估，以釐定是否有任何減值跡象。倘出現任何有關減值跡象，則正式作出可收回金額估計。

評估減值是否必需時，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與其可收回金額進行比較。可收回金額為現金產生單位的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確認減值虧損(二零二零年：無)。

14.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佔資產淨額	<u>93,291</u>	<u>322,095</u>

於中國內地成立並營運之本集團重大聯營公司之資料如下：

名稱	本集團應佔		主要業務
	所有權權益的百分比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經審核)	
Shangri-La Stone Co., Ltd. (「香格里拉石材」)	49	49	大理石石材的採礦 勘探、加工及銷售
Shanghai Yunyi Enterprise Management Co., Ltd. (「Shanghai Yunyi」) ⁽¹⁾	49	100	企業管理及投資諮詢
Good Benefit Holdings Limited 及其 附屬公司(「Good Benefit Group」) ⁽²⁾	49	100	業務管理諮詢及物業 持有

- (1)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訂立買賣協議出售Shanghai Yunyi的51%權益。交易已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七日完成，完成後，本公司持有Shanghai Yunyi的49%股權。
- (2)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訂立買賣協議出售Good Benefit Group的51%權益。交易已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五日完成，完成後，本公司持有Good Benefit Group的49%股權。

本集團透過本公司一家附屬公司持有聯營公司股權。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乃採用權益法入賬。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一日，香格里拉石材從雲南省香格里拉市土地及資源部(「香格里拉市部門」)的通知，香格里拉市部門已拒絕採礦許可證(「許可證」)續期申請，並終止香格里拉石材的採礦權。香格里拉石材已撤銷採礦權，導致人民幣571,826,000元的虧損。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採礦權撤銷產生的虧損約為人民幣279,711,000元。

重大聯營公司財務資料概要

下表載列本集團各重大聯營公司財務資料概要。以下財務資料概要為聯營公司編製的財務報表列示之款額。

香格里拉石材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流動資產	2,694	3,341
非流動資產	-	571,507
流動負債	<u>(3,681)</u>	<u>(4,009)</u>
 (負債)／資產淨額	 <u>(987)</u>	 <u>570,839</u>
 與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權益對賬：		
本集團擁有權佔比	49%	49%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資產淨額	-	279,711
投資賬面值	<u>-</u>	<u>279,711</u>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	-
年內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571,826)	(210)
已收股息	<u>-</u>	<u>-</u>

Shanghai Yunyi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流動資產	122,690
非流動資產	2,571
流動負債	<u>(26,451)</u>
資產淨額	<u>98,810</u>
與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權益對賬：	
本集團擁有權佔比	49%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資產淨額	48,417
投資賬面值	<u>48,417</u>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8,090
已收股息	<u>-</u>

Good Benefit Group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流動資產	30,000
非流動資產	93,111
流動負債	<u>(30,205)</u>
資產淨額	<u>92,906</u>
與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權益對賬：	
本集團擁有權佔比	49%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資產淨額	45,524
投資賬面值	<u>45,524</u>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
期內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88)
已收股息	<u>-</u>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抵押於聯營公司之投資賬面值人民幣零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279,711,000元)作為授予本集團之若干銀行貸款的擔保(附註24(a))。

下表載列個別不屬重大之本集團聯營公司合併財務資料：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及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42,384)	(40,941)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投資賬面值總額	<u>-</u>	<u>42,384</u>

15. 預付墊款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就購買以下項目：		
物業、廠房及設備	<u>-</u>	<u>22,621</u>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主要指就建造位於中國的加工廠及綠色礦山建設而向獨立第三方支付預付款。

16. 存貨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製成品	44,012	36,849
在製品	15,502	20,256
材料及供應	<u>341</u>	<u>88</u>
	<u>59,855</u>	<u>57,193</u>

17. 貿易應收款項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89,619	114,673
信貸虧損撥備	<u>(63,195)</u>	<u>(54,032)</u>
	<u>26,424</u>	<u>60,641</u>

本集團與其客戶的貿易條款主要以賒銷為主，惟新客戶及小客戶(通常情況下需要預先付款)除外。賒賬期限一般為一個月至六個月(主要客戶可延長至九個月)。大理石板材銷售的5%由客戶持有作保留金，各自的到期日為交付貨品後不超過一年。

客戶各自擁有最高賒賬限額。本集團對其尚未收回應收款項維持嚴格控制，及由高級管理層對逾期結餘定期審核。鑒於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涉及數量有限的主要客戶，信用風險較為集中。本集團對尚未收回應收款項的結算維持嚴格控制並設立信用監控部，以降低信用風險。本集團並無持有其貿易應收款項結餘的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譽增級。貿易應收款項為免息及無抵押。

基於發票日期及扣除虧損撥備，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於報告期末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一個月內	3,950	4,863
一至三個月	2,610	1,977
三至六個月	1,354	1,936
六至十二個月	4,512	16,715
超過一年	13,998	35,150
	<u>26,424</u>	<u>60,641</u>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減值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年初	54,032	33,644
從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別轉出	90	-
撤銷	-	(811)
減值虧損(附註6)	9,073	21,199
於年末	<u>63,195</u>	<u>54,032</u>

於各報告日期均採用撥備矩陣進行減值分析，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基於因就擁有類似虧損模式的多個客戶分部進行分組(即按客戶類別及評級)而逾期的日數計算。該計算反映概率加權結果、貨幣時值及於報告日期可得的有關過往事項、當前條件及未來經濟條件預測的合理及可靠資料。

下表載列本集團使用撥備矩陣計算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信貸風險資料：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經審核)

	即期	逾期		總計
		少於一年	超過一年	
預期信貸虧損率	1.90%	39.97%	100%	
賬面總值(人民幣千元)	19,808	11,652	58,159	89,619
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千元)	<u>379</u>	<u>4,657</u>	<u>58,159</u>	<u>63,195</u>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即期	逾期		總計
		少於一年	超過一年	
預期信貸虧損率	1.32%	62.82%	100%	
賬面總值(人民幣千元)	44,513	44,962	25,198	114,673
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千元)	<u>587</u>	<u>28,247</u>	<u>25,198</u>	<u>54,032</u>

18.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附註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i>流動部分：</i>			
以下各項的預付款項：			
一 購買工業產品		20,350	14,606
一 購買材料及供應品		7,911	7,538
一 倉庫租金		-	187
一 服務費		1,469	-
託管資金	(a)	16,909	36,381
經營租賃項下應收款項		-	3,729
履約保證金		3,016	3,000
可抵扣進項增值稅		314	2,859
按金		2,565	1,451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b)	36,683	-
其他應收款項		<u>3,231</u>	<u>1,412</u>
		92,448	71,163
減值撥備	(c)	<u>(2,850)</u>	<u>(1,245)</u>
		<u>89,598</u>	<u>69,918</u>
<i>非流動部分：</i>			
就以下項目之預付款項			
一 耕地佔用補償	(d)	<u>4,430</u>	<u>4,641</u>
		<u>4,430</u>	<u>4,641</u>

附註：

- (a) 結餘指向盱眙房屋局作出之應收按金，其就建設盱眙物流園以託管方式持有。
- (b) 結餘指二零一九年就出售雅高(江蘇)科技實業有限公司及Evoke Investment Limited應收之現金代價，其於二零二零年已悉數收回。
- (c)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之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年初	1,245	3,208
從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別轉出	20	-
撇銷	-	(3,220)
減值虧損(附註6)	1,585	1,257
年末	<u>2,850</u>	<u>1,245</u>

本集團經參考過往虧損記錄及透過使用虧損率法對各報告日期的估計預期信貸虧損作出減值分析(如適用)。虧損率將於適當時候作出調整以反映現時情況及預測未來經濟情況。

- (d) 結餘指就佔用永豐礦耕地向當地機關預付的款項。預付款項將於採礦權年內以直線法計入損益。

19. 受限制存款及現金及銀行結餘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手頭現金及銀行現金	38,545	19,907
減：		
用於以下項目之受限制存款：		
— 環境復墾存款	(101)	(100)
— 其他	(460)	(46)
	<u>37,984</u>	<u>19,761</u>

於報告期結束時，本集團現金及銀行結餘乃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人民幣	33,709	14,259
港元	4,271	5,129
美元	565	519
	<u>38,545</u>	<u>19,907</u>

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外匯管制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批准透過授權銀行將人民幣兌換作外幣以進行外匯業務。

存放於銀行的現金按每日銀行存款利率的浮動息率賺取利息。定期存款乃以三個月至一年的不同期間作出，並按各自的存款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及定期存款存入近期並無拖欠記錄的有信譽的銀行。

20.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別

出售集團主要從事倉儲及物流業務。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二日的投資委員會決議案，本集團因計劃集中其資源於其採礦業務上，故決定出售有關出售集團。管理層已與潛在買方就出售廠房進行積極探討，且管理層自探討中得知出售整個廠房之可能所得款項可能高於逐個出售廠房及設備之所得款項。本集團仍維持有關出售集團之現有出售計劃。因此，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出售集團繼續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並按可收回金額入賬，即公平值減銷售成本。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意向書到期，建議出售已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終止，出售集團不再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

賬面值為人民幣92,782,000元之持作出售資產已撇減至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人民幣75,906,000元，導致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持作出售之減值虧損為人民幣16,876,000元。

出售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類為持作出售的主要資產及負債類別如下：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資產

使用權資產	47,422
物業、廠房及設備	31,512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681
貿易應收款項	416
受限制存款	105
現金及銀行結餘	85
	<hr/>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	80,221

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3,98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01
合約責任	88
貿易應付款項	46
	<hr/>
與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直接相關的負債	4,315
	<hr/>
與出售集團直接相關的淨資產	75,906

出售集團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如下：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經營活動	267
投資活動	(205)
融資活動	-
	<hr/>
淨現金流入	62
	<hr/>
每股虧損：	
一來自已終止經營的基本及攤薄	人民幣(0.005)元

21. 貿易應付款項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u>16,380</u>	<u>35,074</u>

基於發票日期，貿易應付款項於報告期末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一個月內	88	1,365
一至兩個月	126	983
兩至三個月	2,883	15,307
三個月以上	<u>13,283</u>	<u>17,419</u>
	<u>16,380</u>	<u>35,074</u>

貿易應付款項為免息，及一般於本公司收取供應商發出的發票後三個月內結算。

22. 合約負債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銷售貨品	<u>2,571</u>	<u>6,116</u>

合約負債包括就提供大理石產品而收到的短期墊款。

2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流動部分：		
有關下列各項的應付款項：		
除所得稅外的稅項	22,982	31,528
專業費用	12,613	10,737
工資及福利	13,325	5,721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7,518	7,047
預收款項	400	-
擔保存款	350	1,886
分銷商的保證金	1,855	1,745
租金	2,019	4,794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a) 11,491	-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a) 5,592	-
有關下列各項的應付利息：		
— 銀行及其他借款	32,915	20,353
— 購買採礦權	(b) 3,707	3,707
其他	2,506	3,099
	<u>117,273</u>	<u>90,617</u>

附註：

- (a) 應付一名董事(伍晶女士)及聯繫人的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限。
- (b) 結餘指購買永豐礦的採礦權有關的應付利息，並參考中國人民銀行頒佈的類似還款條款的現行利率(即年利率4.75%)計息。採礦權價款的尾款於二零一九年一月結清。

除上文所述應付款項外，本集團所有其他應付款項均不計息。

24.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附註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銀行貸款：			
有抵押	(a)	15,000	13,990
有擔保	(b)	23,847	22,776
		<u>38,847</u>	<u>36,766</u>
實際年利率(%)		<u>4.81-8.48</u>	<u>4.81-12.00</u>
其他借款：			
有抵押及有擔保	(a)	12,628	271,756
無抵押	(c)	233,745	76,218
		<u>246,373</u>	<u>347,974</u>
實際年利率(%)		<u>7.56-24.00</u>	<u>5.00-24.00</u>
分析如下：			
應付銀行貸款：			
一年內		23,070	30,726
兩年內		540	-
第三年至第五年內(包括首尾兩年)		15,237	6,040
		<u>38,847</u>	<u>36,766</u>
其他應付借款：			
一年內		810	3,141
兩年內		115,410	288,574
第三年至第五年內(包括首尾兩年)		130,153	56,259
		<u>246,373</u>	<u>347,974</u>
銀行及其他借款總額		285,220	384,740
分類為流動負債部分		<u>(23,880)</u>	<u>(33,867)</u>
非流動部分		<u>261,340</u>	<u>350,873</u>

附註：

- (a)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約人民幣零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282,096,000元)由本集團以下賬面淨值的資產作抵押：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由以下各項作抵押：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	29,329
投資物業	11	-	112,531
租賃土地	12	-	253,422
張溪礦及利川礦採礦權	13	-	282,093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	14	-	279,711
		<u>-</u>	<u>957,086</u>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貸款約為人民幣零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3,650,000元)由本集團管理層成員陳建平女士及其配偶仇路先生、呂昌文先生及其配偶仇小美女士之物業作擔保。

本集團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銀行貸款約人民幣12,800,000元由本集團管理層成員陳建平女士及其配偶仇路先生提供擔保。

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銀行貸款約人民幣15,000,000元以本公司附屬公司的專利作抵押。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抵押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約人民幣12,628,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271,756,000元)由主席伍晶女士及其配偶梁迦傑先生擔保。

- (b)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貸款約人民幣1,047,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1,047,000元)由獨立第三方廈門思明科技融資擔保有限公司作擔保。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貸款約人民幣零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18,729,000元)由董事顧偉文先生及管理層成員蔣世奎先生及陳建平女士擔保。銀行貸款人民幣10,000,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3,000,000元)由獨立第三方無代價擔保。

- (c)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其他借款約人民幣233,745,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76,218,000元)乃從若干獨立第三方個人及公司借入，並按介乎7.56%至24%(二零二零年：7.56%至24%)的固定年利率計息。

25. 遞延收入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4,850
於損益賬解除(附註4)	<u>(210)</u>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4,640
於損益賬解除(附註4)	<u>(211)</u>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經審核)	<u>4,429</u>

遞延收入指珏石礦業就支付的耕地補償而收取的政府補助。有關政府補助將以直線法於損益賬解除，以符合有關耕地補償的預付款項攤銷。

26. 復墾撥備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年初	17,157	16,140
撥回貼現(附註5)	<u>1,080</u>	<u>1,017</u>
於年末	<u>18,237</u>	<u>17,157</u>

27. 股本

股份

本公司之法定股本總額為100,000,000港元，分為1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元的普通股，且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新發行普通股4,368,767,501股。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經審核)
法定：		
1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u>100,000</u>	<u>1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4,368,767,501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二零二零年：4,032,697,729股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u>43,688</u>	<u>40,327</u>
相當於約	<u>人民幣37,063元</u>	<u>人民幣34,274元</u>

本公司股本變動概述如下：

已發行股本：

	普通股數目	普通股面值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3,156,827,729	26,392
配售股份後發行股份(附註(a))	<u>875,870,000</u>	<u>7,882</u>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4,032,697,729	34,274
根據行使購股權發行股份(附註(b))	<u>336,069,772</u>	<u>2,789</u>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4,368,767,501</u>	<u>37,063</u>

附註：

- (a) 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二日、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二日及二零二零年九月二日，本集團合共發行203,870,000股、450,000,000股及222,000,000股本公司新普通股，以分別補充營運資金及償還債務。人民幣7,882,000元計入本公司股本賬目。有關該等事件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二日、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二日及二零二零年九月二日之公告。
- (b)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336,096,772份購股權已行使以代價人民幣22,312,000元認購本公司336,099,772股普通股，其中人民幣2,789,000元計入股本，餘額人民幣19,523,000元則計入股份溢價賬。人民幣10,402,000元已從購股權儲備轉入股份溢價賬。

28.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運營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本公司股東已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九日以書面決議案有條件採納。購股權計劃乃一項股份獎勵計劃，旨在肯定及表揚曾經或可能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i)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行政人員或高級職員；(ii)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及(iii)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顧問、諮詢人士、供應商、客戶及代理。購股權計劃自其採納日期起計十年內有效及具效力。

根據購股權計劃，現時獲准授予之未行使購股權之最多數目為相當於一經行使，本公司於任何時候已發行股份之10%。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購股權計劃內根據授予每名合資格參與者之購股權而可發行之最多股份數目乃限於本公司於任何時候已發行股份之1%。授予任何超過此限額之購股權須獲得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

向董事、最高行政人員、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之任何聯繫人授予購股權，須取得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包括身為購股權承授人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此外，如於授出日期(包括當日)後任何12個月期間授予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各自之任何聯繫人的任何購股權超逾本公司於要約日期已發行股份的0.1%，以及有關購股權的總值(根據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在香港聯交所(「香港聯交所」)所報的收市價計算)超逾5百萬港元，則須在股東大會上取得股東批准。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的要約可於要約日期起計21日內予以接納，承授人接納購股權時共須支付1港元的名義代價。

購股權的行使價須由董事會釐定，惟該價格不得低於下列各項的最高者：(i)本公司股份面值；(ii)本公司股份於緊接授出購股權日期前五個交易日的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於購股權授出日期在聯交所的收市價。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四日及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日，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向合資格董事、僱員及其他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以認購133,333,400股及229,300,000股每股面值為0.01港元之普通股。所授予購股權的行使期由董事釐定，為期兩年，並自購股權的要約日期起生效，並無歸屬期。所授出購股權之行使價分別為每股0.854港元及0.399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等購股權已到期，轉入累計虧損人民幣25,570,000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十四日，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授予若干僱員認購合共336,069,772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的購股權，行使價為0.08港元。所有購股權均可在購股權要約日期起計兩年內行使，無歸屬期。

購股權數目及加權平均行使價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經審核)	
	加權平均 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加權平均 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於一月一日尚未行使	不適用	-	0.555港元	260,383,400
於年內到期	不適用	-	0.555港元	(260,383,400)
於年內授予	0.08港元	336,069,772	不適用	-
於年內行使	0.08港元	(336,069,772)	不適用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	不適用	-	不適用	-
於年末可行使	不適用	-	不適用	-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授出336,069,772份(二零二零年：零份)購股權，所有購股權均已行使。

購股權公平值及假設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十四日釐定的購股權公平值由本集團聘請的獨立估值師華坊諮詢評估有限公司根據二項式模型計量。購股權合約期限用作該模型的輸入值。早期行使的預期被納入二項式模型。

認股權於授出日期的公平值及假設

計量日公平值(港元)	0.0371
股價(港元)	0.08
行使價(港元)	0.08
預期波動率(表示為二項式模型下建模中使用的平均波動率)	67.5%
購股權壽命	2年
預期股息率	—
無風險利率	0.116%

預期波動率基於可比公司股價的歷史波動率。預期股息率由本公司根據其預期股息政策對期權預期條款作出估計。主觀輸入假設的變動可能對公平值估計產生重大影響。

29. 出售附屬公司

(a) 出售Genpex Investment Limited (「Genpex」)

於二零二一年七月十九日，本集團出售Genpex 100%股權，並向獨立第三方以總現金代價人民幣63,500,000元轉讓人民幣15,791,000元的銷售貸款。Genpex主要從事物業持有。

出售Genpex之日的現金流量及淨資產賬面價值如下：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投資物業	63,576
其他貸款	(15,791)
其他應付款項	(22)
	<hr/>
出售淨資產	47,763
銷售貸款的轉讓	15,791
	<hr/>
總計	63,554
出售虧損	(54)
	<hr/>
以現金支付	63,500
	<hr/> <hr/>
現金代價及出售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63,500

(b) 出售上海韻義企業管理有限公司(「上海韻義」)

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七日，本集團以總現金代價人民幣45,000,000元向獨立第三方出售上海韻義51%股權。完成後，本公司持有上海韻義49%股權，上海韻義成為本公司的聯營公司。上海韻義主要從事商務信息諮詢、營銷策劃、文化藝術交流策劃、非住宅房地產租賃、房屋租賃；銷售石材、建築材料、化工原料及產品等。

出售上海韻義之日的現金流量及淨資產賬面價值如下：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73
投資物業	77,723
使用權資產	1,995
存貨	361
其他應收款項	106,352
現金及銀行結餘	3
其他應付款項	(94,850)
租賃負債	<u>(2,136)</u>
出售淨資產	90,721
減：49%股權	<u>(44,453)</u>
總計	46,268
出售虧損	<u>(1,268)</u>
以現金支付	<u><u>45,000</u></u>
現金代價	45,000
出售現金及銀行結餘	<u>(3)</u>
出售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u><u>44,997</u></u>

(c) 出售Good Benefit Holdings Limited(「Good Benefit」)及其附屬公司(「Good Benefit Group」)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五日，本集團以中現金代價人民幣45,000,000元向獨立第三方出售Good Benefit 51%股權。完成後，本公司持有Good Benefit 49%股權，Good Benefit Group成為本公司的聯營公司。Good Benefit Group主要從事物業控股及物業管理諮詢。

出售 Good Benefit Group 之日的現金流量及淨資產賬面價值如下：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投資物業	93,194
其他應收款項	263
現金及銀行餘額	1
其他應付款項	<u>(464)</u>
出售淨資產	92,994
減：49%股權	<u>(45,567)</u>
總計	47,427
出售虧損	<u>(2,427)</u>
以現金支付	<u><u>45,000</u></u>
現金代價	45,000
出售現金及銀行結餘	<u>(1)</u>
出售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u><u>44,999</u></u>

30. 或然負債

本集團已於報告日期根據其會計政策就有關或然負債的任何可能流出經濟利益進行評估，並已作出必要撥備。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二零二一年，COVID-19疫情及中美政治持續緊張局勢對中國經濟及全球經濟造成重大影響。為對抗疫情及各種新型變種病毒的出現，中國政府在全國各地實施各種防疫及控制措施，特別是在邊境及各省轄市實施了非常嚴格及嚴密的檢疫控制及強制性病毒檢測。此外，中國於二零二一年下半年出現電力供應短缺之意外情況，本集團之整體業務活動及其經營環境不可避免地受到很大影響。本集團已重新調整了其經營策略，以應對充滿挑戰的環境。為了加強其整體財務狀況及流動資金，本集團已於二零二一年出售了八項投資物業之控股權。同時亦收緊了對客戶之信貸政策，並加強了對長期賬戶的收款工作(包括要求客戶在對其進行任何新銷售前，分別結清賬齡超過6個月及12個月之賬款之50%及100%)。我們亦延遲及或放緩了資本支出、資本承擔、預付款項以及購買原材料，直至經營環境更加明確及穩定。

大理石及採礦及碳酸鈣業務

本集團之大理石產品業務為房地產建築行業供應鏈的一部分，而該行業在很大程度上尚未從疫情中完全恢復(本集團之整體業務亦是同樣)。年內，中國房地產開發商面臨中國央行實施的非常嚴格的債務水平控制(稱之為「三道紅線」)。因此，大多數房地產開發把重點放在清理庫存，以降低債務水準，而不是開發新項目。在此情況下，本集團管理層於年內一直非常謹慎地經營其業務。於二零二一年，本集團來自大理石產品之收益約為人民幣31.2百萬元，較二零二零年約人民幣38.7百萬元增加19.4%。

於二零二一年第四季，隨著於二零二零年取得新採礦許可證，本集團已於永豐礦開始小規模(703.2立方米)採掘活動。本集團正於二零二二年更新其《安全生產許可證》，以進行較大規模的挖掘活動。另一方面，憑藉於二零二零年成功續期永豐礦採礦許可證之經驗，於二零二一年，本集團各礦場管理層在中央各局刊發之《關於加快建設綠色礦山的實施意見》及中國自然資源部頒發之《砂石行業綠色礦山建設規範》指引下，繼續緊密工作，以符合規定標準，方可正式獲發續期採礦證或展開大型採礦活動。本集團礦場之重大工程，如大理石砌塊運輸及礦場佈置之重新設計、礦場及側坡種植、礦場污水處理系統及礫石處理中心建設等已完成或正在進行中。自二零二零年以來，隨著COVID-19之爆發，一些工程不可避免地落後於計劃。隨著不同地盤之工程預期逐漸恢復，本集團一方面希望在整改及優化工程上達到政府當局規定的標準後，可以重新開始挖掘活動。另一方面，根據對地方政府部門嚴格執行多項環保及綠色政策之觀察及過去幾年之慣例，預計現有兩個到期之採礦許可證之續期申請所需時間將較我們過往預期為長。同時，除了從永豐礦挖掘出的大理石塊外，我們還繼續從其他礦場營運商採購不同類型的大理石塊加工成板材，以豐富我們的產品系列，在我們的礦場可全面重新開始挖掘活動前進行銷售。

除大理石業務外，大理石下游的碳酸鈣業務亦面對類似情況。我們附屬公司之當地管理層在進行一些市場研究後，重新調整其營銷策略，推廣利潤率可觀之低價產品以增加其市場份額。碳酸鈣業務為本集團收益貢獻合共約人民幣55.1百萬元，相較二零二零年的約人民幣31.9百萬元增加72.7%。當地管理層認為，根據他們對當前市場情況的觀察，收入的顯著增長將放緩且在二零二二年不太可能持續。

商品貿易業務

除新冠肺炎疫情的影響外，中美兩大巨型經濟體於貿易戰後關係惡化，為商業世界增添龐大不確定性及風險。基於自二零二零年以來的營商氣候如此，本集團繼續決定暫停任何進一步商品貿易交易，直至交易活動回復可控。因此，本集團該業務分部於二零二一年並無錄得任何收益(二零二零年：無)。

倉儲物流業務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中旬，經檢討倉庫物流分部的經營環境及其經營表現後，本集團決定放棄此業務，以集中更多資源於核心業務。自此，管理層一直積極與潛在買家討論出售整間廠房。由於COVID-19疫情之爆發，與潛在買家進行的出售談判以及盡職調查出現了一定的延遲。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就出售事項達成具法律約束力之協議。管理層認為，由於市況不佳，與潛在買家就出售事項達成最終協定存在不確定因素。因此，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出售集團之資產不再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所以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及經營分部資料的比較數字已重新呈列，以包括倉儲物流分部之業績。於二零二一年，本集團之倉儲物流分部收益約為人民幣1.7百萬元，較二零二零年約人民幣3.3百萬元減少49%。本集團仍致力於原有出售計畫，並將繼續物色其他潛在買家。如有進展，將作進一步公告。

投資物業

於二零二一年年初，本集團之投資物業包括八個位於上海之物業(包括五個商業物業及三個住宅物業)。投資物業根據經營租賃租予第三方。於本財政年度，本集團已出售三個住宅投資物業其中一個之100%股權及五個商業投資物業及餘下兩個住宅投資物業之51%股權。本集團從上述出售八項投資物業合共收到所得款項總額人民幣153.5百萬元，並於出售中產生虧損淨額人民幣3.7百萬元。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一日，香格里拉石材收到雲南省香格里拉市土地及資源局(「香格里拉市局」)之通知，香格里拉市局拒絕續期採礦許可證的申請並終止了香格里拉石材之採礦權。香格里拉石材已注銷了採礦權並錄得虧損人民幣571.8百萬元。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注銷採礦權產生之虧損約為人民幣279.7百萬元。香格里拉石材之管理層正尋求法律意見，並正試圖與香格里拉市局聯絡，以撤銷其決定(如可能)。如有進展，將作進一步公告。

財務回顧

收益

於二零二一年度，本集團錄得營業收益共約人民幣88.0百萬元(二零二零年：約人民幣73.9百萬元)，較二零二零年增加了約人民幣14.1百萬元(或19.1%)。大理石產品的銷售佔本集團總收入的35.6%或約人民幣31.2百萬元(二零二零年：52.4%或約人民幣38.7百萬元)。碳酸鈣產品的銷售佔本集團總收入的62.6%或約人民幣55.1百萬元(二零二零年：43.2%或約人民幣31.9百萬元)。

(a) 產品分類銷售

下表載列本集團產品分類的銷售明細及百分比：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概約百分比		概約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大理石產品	31,244	35.6	38,705	52.4
碳酸鈣產品	<u>55,070</u>	<u>62.6</u>	<u>31,925</u>	<u>43.2</u>
來自大理石產品的收益	86,314	98.2	70,630	95.6
倉儲物流	1,662	1.8	3,261	4.4
商品貿易	<u>-</u>	<u>-</u>	<u>-</u>	<u>-</u>
總計	<u>87,976</u>	<u>100.0</u>	<u>73,891</u>	<u>100.0</u>

(b) 銷量

下表載列大理石產品及碳酸鈣產品商品的銷量：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銷量		
大理石產品(立方米)	134,486	219,987
碳酸鈣產品(噸)	171,542	102,784

銷售成本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銷售成本總額約人民幣66.1百萬元(二零二零年：約人民幣60,600,000元)，包括大理石產品成本約人民幣19.7百萬元、碳酸鈣產品成本約人民幣43.4百萬元，分別佔銷售總成本約29.8%及65.7%。大理石產品及碳酸鈣產品成本之比例與其各自收益貢獻之比例一致。

毛利與毛利率

於二零二一年，本集團錄得毛利約人民幣21.9百萬元，相對於二零二零年增加約人民幣8.6百萬元。二零二一年整體毛利率為約24.9%，二零二零年整體毛利率為約18.1%。於二零二一年，本集團銷售毛利率較二零二零年有所增加，主要是由於大理石產品和碳酸鈣產品的平均毛利率均上升，此乃由於以下事項之綜合影響所致，(i)本集團能夠在疫情下獲得較低的原材料成本，(ii)本集團利用年內改善的流動資金(來自其八項出售投資物業的控股權所得款項)成功縮短(在一定程度上)向供應商付款的期限以換取購買原材料較佳的折扣報價，及(iii)在二零二零年出售了較大比例的低價及/或低利潤大理石產品以清理陳舊庫存。

其他收入及收益

其他收入及收益(主要包括來自中國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政府補助及增值稅退款)約為人民幣22.4百萬元(二零二零年：約人民幣20.8百萬元)。與二零二零年相比，其他收入及收益增加了約人民幣1.6百萬元，主要由於增值稅退款、出售使用權資產及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及投資物業租金收入分別增加約人民幣2.2百萬元、人民幣1.5百萬元及人民幣0.8百萬元，部分因政府減少約人民幣2.4百萬元所抵銷。

其他開支

其他開支主要包括存貨報廢損失、投資物業折舊及罰金，約為人民幣4.8百萬元(二零二零年：約人民幣12.3百萬元)。較之二零二零年，其他開支減少約人民幣7.5百萬元，此乃主要由於(i)本集團出售其八個投資物業的控股股權導致投資物業折舊減少約人民幣2.3百萬元，及(ii)罰金減少約人民幣4.3百萬元所致。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本集團銷售及分銷員工的薪酬、差旅費、廣告成本，為約人民幣2.5百萬元，佔本集團總收入約2.9%，而二零二零年銷售及分銷開支為約人民幣2.9百萬元，佔二零二零年本集團總收入約3.9%。銷售及分銷開支減少約人民幣0.4百萬元，乃主要由於管理層收緊成本控制。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以權益結算之購股權開支、行政人員薪金、諮詢費用及折舊開支，約為人民幣61.6百萬元(二零二零年：約人民幣55.0百萬元)。行政開支增加約人民幣6.6百萬元，主要由於二零二一年產生約人民幣10.4百萬元的以權益結算購股權開支(二零二零年：零)。

減值虧損

與二零二零年相比，(i)應收賬款及票據；(ii)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iii)商譽；(iv)物業投資；(v)物業、廠房及裝置；及(vi)使用權資產之減值虧損總額減少約人民幣75.5百萬元。該等減值虧損之所以大幅減少是由於Covid-19疫情對上述資產類別減值之大部份負面影響已反映於二零二零年之減值審查中。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主要包括其他借貸利息、銀行貸款利息、租賃負債利息及相關康復權益，約為人民幣45.8百萬元(二零二零年：約人民幣55.9百萬元)。融資成本較二零二零年減少約人民幣10.1百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財政年度之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總額較二零二零年減少，導致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利息減少約人民幣99.5百萬元。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稅項抵免淨額約人民幣2.0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3.7百萬元至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7百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倉儲物流分部於二零二零年錄得約人民幣24.9百萬元之資產減值虧損淨額所產生遞延稅項負債減少，導致稅項抵免淨額約人民幣5.4百萬元所致。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淨額約為人民幣417.8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虧損淨額人民幣230.2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87.6百萬元。虧損淨額增加主要由於出售本集團投資物業之控股股權虧損淨額約人民幣3.7百萬元、(ii)行政開支增加約人民幣6.6百萬元及(iii)分佔聯營公司虧損增加約人民幣277.1百萬元所致。

存貨

本集團的存貨由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57.2百萬元增加4.7%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59.9百萬元，該增加與本集團收益增加一致，被二零二一年的採購量減少抵銷。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由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61.1百萬元減少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約人民幣26.4百萬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貿易應收款項人民幣9.1百萬元之減值，以及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收緊信貸政策，本集團管理層加強力度收集賬齡長的賬款，兩者的綜合影響所致。

貿易應付款項

本集團的貿易應付款項由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35.1百萬元減少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約人民幣16.4百萬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放緩整體採購原材料(導致二零二一年之採購量減少約人民幣20.0百萬元)。

淨流動資產

本集團淨流動資產從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89.6百萬元減少65.0%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約人民幣31.3百萬元，乃主要由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出售組別的重新分類貢獻人民幣75.9元之淨流動資產。

流動比率

流動比率指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其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1.17 (二零二零年：1.45)。

借款

本集團的營運融資一般來自內部產生的現金流、其他借款及銀行信貸融資。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合共人民幣285.2百萬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84.7百萬元)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資產負債比率

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相等於淨負債(總負債扣除現金及銀行結餘)除以總權益。總負債的定義為計息銀行及其他貸款，不包括用作營運資金用途的應計負債。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比率為19.6% (二零二零年：22.1%)。

資本開支

本集團維持及增加銷售及溢利的能力，取決於持續的資本開支。資本開支用於購買採礦權、土地、物業、廠房及設備。於二零二一年，本集團的開支用於：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合共約人民幣53.6百萬元(二零二零年：約人民幣109.1百萬元)。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業務位於中國內地，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計值，除了若干於銀行的現金以港元及美元計。據此，本集團已限制任何重大外匯兌換風險。

董事會並不預期本集團的營運受任何外匯波動帶來的任何重大影響。年內本集團並無使用財務工具作對沖用途。

人力資源及薪酬政策

本集團的僱員薪酬政策由管理層按其貢獻、資歷及才能而釐定。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全職僱員總人數為205名(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4名)。於二零二一年度，僱員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總額約為人民幣26.8百萬元(二零二零年：約人民幣20.1百萬元)。同時，本集團結合自身戰略目標、經營業績及各執行董事、高級管理人員與僱員在此過程中所作出的努力及貢獻，為肯定其重要價值，激勵更好發揮能力與專長，進而保障公司的穩健快速發展和長短期目標的達成，薪酬水平結合市場情況及相應的資歷能力，按不同比例作了調整。本集團根據員工(包括董事在內)個別表現及現時市場酬金指標釐定薪酬待遇。

根據中國有關勞動規則及法規，本集團參與國內有關當地政府部門管理的界定中央退休金計劃，其中本集團須按該等僱員工資的有關部分的若干百分比向中央退休金計劃供款。

當地政府部門負責支付退休僱員的全部退休金及本集團並無義務支付超出年度供款的退休福利。於二零二一年度，總額約為人民幣1.9百萬元(二零二零年：約人民幣1.2百萬元)的供款計入損益賬，原因為該等款項根據中央退休金計劃規則變為應付。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資產抵押作為獲取授予本集團之若干銀行及其他貸款之擔保。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金額為人民幣29.3百萬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金額為約人民幣112.5百萬元的投資物業、金額為約人民幣253.4百萬元的租賃土地、金額為約人民幣282.1百萬元的張溪礦及利川礦採礦權及金額為約人民幣279.7百萬元的於聯營公司之投資均為取得本集團獲授若干銀行及其他貸款而作為擔保予以抵押。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已訂約但未撥備的資本承擔約為人民幣零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3.3百萬元)，用作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重大收購及出售資產以及合併事項及重大投資

年內，本集團進行了三項出售(與其全部八項投資物業相關)，總代價為人民幣153.5百萬元，並導致出售虧損淨額人民幣3.8百萬元，詳情如下：

(i) 出售 Genpex Investment Limited (「Genpex」) 之 100% 股權：

Genpex (本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 從事投資物業控股業務。其於中國上海擁有一個住宅物業(連同一個停車位)，總樓面面積約446.52平方米，以賺取租金收入。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以總代價人民幣63.5百萬元出售Genpex之100%股權，該出售已於二零二一年七月完成(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一日、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九日及二零二一年七月十九日之出售公告、補充公告及完成公告)。

(ii) 出售上海韻義企業管理有限公司(「上海韻義」) 51% 股權：

上海韻義(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從事投資物業控股業務。其於中國上海擁有五個商用物業，總樓面面積約2,431.18平方米，以賺取租金收入。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以總代價人民幣45.0百萬元出售上海韻義之51%股權，該交易於二零二一年七月完成(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二一年五月六日、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二日及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九日之出售公告、補充公告及完成公告)。

於完成上述出售上海韻義後，本集團不再持有上海韻義之控股股權，因此，上海韻義之財務業績不再綜合於本公司之財務報表內，並於本公司財務報表中被視為聯營公司。

(iii) 出售 Good Benefit Holdings Limited (「Good Benefit」) 51% 股權：

Good Benefit (本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從事投資物業控股業務。其透過其於中國之附屬公司間接擁有兩個住宅物業(連同位於中國上海之停車位)，總樓面面積約792.24平方米，以賺取租金收入。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以總代價人民幣45.0百萬元出售Good Benefit之51%股權，該出售已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完成(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二一年九月七日、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五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五日之出售公告、補充公告及完成公告)。

於完成上述出售Good Benefit後，本集團不再持有Good Benefit之控股股權，因此，Good Benefit之財務業績不再綜合於本公司之財務報表內，並於本公司財務報表中被視為聯營公司。

除上述情況外，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進行任何重大投資或重大收購或出售任何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前景

展望未來，隨著新冠肺炎疫苗及藥物的推出，為世界帶來新的希望，而本集團相信，隨著時間的推移，該疫情之影響將逐漸減弱。儘管中國及全球經濟仍存在不明朗因素及挑戰(尤其是自二零二二年二月開始的俄羅斯與烏克蘭戰爭之潛在影響)，但本集團將制定長期業務計畫，以充分利用其現有資源。本集團將繼續監控新冠肺炎之發展及評估該疫情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之影響，並因應不斷變化之業務環境採取其業務計畫。其將尋求適當機會將非核心資產變現(特別是出售其倉庫物流業務)，以產生即時流動資金及降低其債務水準。與此同時，本集團將繼續物色對本集團及其股東整體有利的任何項目或業務。

資源量及儲量

德江礦

我們的德江礦位於中國貴州省德江鎮官家墳。

下表概述有關德江礦現時採礦許可證的主要資料。

持有人	三鑫石材
資源性質	大理石
覆蓋面積	約0.252平方公里
發出日期	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
屆滿日期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許可開採量	每年30,000立方米

貴州省國土資源廳評估採礦權價款為人民幣0.55百萬元，為期三年半。

下表概述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中國標準估計的德江礦大理石資源量。

資源量	百萬立方米
控制	1.3
推斷	<u>0.8</u>
總計	<u><u>2.1</u></u>

於二零二一年，本集團並未對德江礦進行勘探、開發及生產活動(二零二一年：無)。

永豐礦

我們的永豐礦位於中國江西省永豐縣，通過一條72公里長的縣級公路與新建高速公路的永豐出口連接，使本集團與中國的全國運輸系統相連。

下表概述有關永豐礦現時採礦許可證的主要資料。

持有人	江西省珏石(永豐)礦業有限公司
資源性質	大理石
覆蓋面積	約1.3341平方公里
發出日期	二零二零年六月五日
屆滿日期	二零二零年六月五日
許可開採量	每年1,100,000百萬立方米

江西省國土資源局評估採礦權價款為人民幣55.8百萬元，為期30年。於二零一九年，採礦權價款已悉數付清。於二零一三年，我們取得由二零一三年二月五日起至二零一八年二月五日的初步為期五年的採礦許可證，且進一步續期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五日。根據適用中國法律及法規，我們採礦許可證的期限可自二零一三年二月五日第一個採礦許可證的簽發之日起最多延長30年。於二零二零年，我們已獲得經續期的正式採礦許可證，有效期為十年，自二零二零年六月五日起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五日止。經允許的年產量由0.25立方米擴大至1.1百萬立方米。

下表概述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澳大利西亞礦產勘探結果、礦產資源量及可採儲量(「JORC準則」)估計的永豐礦大理石資源量及儲量。

資源量	百萬立方米
探明	51.2
控制	46.6
推斷	8.8
總計	<u>106.6</u>

永豐礦(續)

資源量	百萬立方米
證實	23.0
概略	21.0
總計	44.0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永豐礦的估計資源量及儲量乃經計及永豐礦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的估計資源量及儲量扣除本集團自二零一三年十月一日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進行的一般日常採礦活動過程中的開採量後達致，並經聶志強先生(我們全資附屬公司珽石礦業的副主席，彼於礦業生產方面(包括勘探及開採過程)擁有逾25年經驗)所確立。有關聶志強先生的履歷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六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誠如招股章程所披露)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誠如本年度報告所披露)的永豐礦估計資源量及儲量乃根據JORC準則的資源量及儲量為基準，即就於各上述日期達致該等估計所用的報告標準並無變動。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用於估計礦產資源量的方法及估計本公司的資源量及儲量所用的參數均為相同。

於二零二一年，本集團對永豐礦進行勘探、開發及生產活動，產量為約703.2立方米(二零二零年：約233.3立方米)。

張溪礦

張溪礦位於中國江西省永豐縣，距已建成的撫州經永豐至吉安的高速公路約50公里，張溪礦所在地與已通車的昌寧(南昌—寧都)高速公路相連，使本集團與中國的全國運輸系統相連。

張溪礦(續)

下表概述有關張溪礦現時採礦許可證的主要資料。

持有人	吉安礦業
資源性質	大理石
覆蓋面積	約0.7平方公里
發出日期	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三日
屆滿日期	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三日
許可開採量	每年20,000立方米

永豐縣自然資源局(「永豐縣自然資源局」)同意擴大其管轄範圍內的張溪礦的現有採礦面積。本集團正在向永豐縣自然資源局申請續期張溪礦的採礦許可證，擴大其採礦面積及增加大理石資源。如永豐縣自然資源局表明，就上述安排而言，本集團認為續期採礦許可證將於達成其他行政及基本規定後獲得批准及授出。本集團已委聘地質勘探服務提供商對擬擴大場地進行詳細的地質勘探。本集團持續監控續期的進度，認為本集團續期該採礦許可證並未遇到任何重大障礙。

江西省國土資源廳評估採礦權價款為人民幣1.615百萬元，為期三年。

下表概述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中國標準估計的張溪礦的大理石資源量。

資源量	百萬立方米
探明	7.1
控制	18.4
推斷	4.2
總計	<u>29.7</u>

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並無對張溪礦進行勘探、開發及生產活動(二零二零年：無)。

利川礦

利川礦位於中國湖北省利川市沙溪鄉。

下表概述有關利川礦現時採礦許可證的主要資料。

持有人	利川礦業
資源性質	大理石
覆蓋面積	約1.5平方公里
發出日期	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二日
屆滿日期	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二日
許可開採量	每年13,000噸

湖北省國土資源廳評估採礦權價款為人民幣0.166百萬元，為期五年。

下表概述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中國標準估計的利川礦大理石資源量。

資源量	百萬立方米
控制	3.88
推斷	<u>0.67</u>
總計	<u><u>4.55</u></u>

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並無對利川礦進行勘探、開發及生產活動(二零二零年：無)。

其他資料

股本

本公司之法定股本總額為100,000,000港元，分為1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且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新發行普通股為4,368,767,501股。

年內，本公司以行使價每股0.08港元行使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十四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授予合資格僱員的336,069,772份購股權，並據此發行336,069,772股普通股。本集團收取所得款項總額26.9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2.3百萬元)用作一般營運資金。

優先購股權

根據本公司的憲章及開曼群島(本公司註冊成立所在地)法律，概無任何優先購買權條文適用於本公司。

購買、贖回或出售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沒有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違反上市規則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違反上市規則。

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身有關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之操守守則。

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董事均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買賣標準。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二零年：無)。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龍月群女士(作為主席)、許一安先生及翟飛全先生。審核委員會已按照企業管治守則訂明職權範圍。

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管理層共同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及已經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呈報事宜，並已審閱本未經審核業績公告及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年度業績。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保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保障本集團股東的利益並提升本公司的企業價值、問責性和透明度。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惟以下偏離除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主要行政人員的職責應予以區分，不應由同一人擔任。主席及主要執行人員之間的職責分工須以書面清晰地確立。

自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一日起，顧偉文先生被調任為董事會副主席，及伍晶女士被委任為署理行政總裁(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一日之公告)。於伍女士獲委任為署理行政總裁後，伍女士同時擔任主席及本公司行政總裁職務，偏離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的規定。儘管如此，鑒於本集團目前急速發展及進一步擴充其下游業務，董事會需要顧先生擔任副主席工作的經驗，且董事會相信，顧先生及伍女士的豐富經驗及知識加上管理層的支持，將增強一貫雄厚的領導實力，故對伍女士同時委以主席及署理行政總裁的職務將有助高效業務規劃及決策，符合本集團業務發展的最佳利益。

本公司將參考企業管治的最近發展定期檢討及改進其企業管治慣例。

審閱未經審核年度業績

因香港及中國內地爆發新一波新冠肺炎疫情，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的審核程序尚未完成。本集團香港辦事處遵照香港政府之建議，自二零二二年二月開始安排員工隔日在家工作，導致核數師之工作支援減少(效率降低)。隨後於二零二二年三月，本集團幾名香港員工不幸感染新冠肺炎。此外，由於地方政府部門發出指示，核數師深圳辦公室及本集團上海總部辦公室於二零二二年三月關閉一星期，進行檢疫控制及病毒測試。在疫情確實變壞的情形下，核數師未能於本公告之最後時間前完成所有規定工作。因此，本公告所載未經審核年度業績並未取得本公司核數師根據上市規則第13.49(2)條的規定同意。有關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業績之公告將於本公司核數師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完成審核程序後作出。

刊載進一步公告、末期業績公告及二零二一年年度報告

本未經審核業績公告乃登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artgo.cn)。於完成審核程序之後，本公司將刊發進一步公告，內容有關已獲本公司核數師同意的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業績及與本公告所載未經審核年度業績相比的會計調整或重大差異(如有)。此外，倘審核程序的完成過程中出現其他重大發展，本公司將於必要時刊發進一步公告。本公司預計審核程序將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三十日或之前完成。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報告將在適當時間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登載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且於任何情況下，不得遲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三日(星期五)。

本公告所載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之財務資料尚未進行審核及尚未獲得核數師同意，且可能須作出調整。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謹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雅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伍晶

香港，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顧偉文先生、張健先生、伍晶女士及萬堅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顧增才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龍月群女士、許一安先生及翟飛全先生。